立橋銀行 Well Link Bank

立橋推薦官證券服務活動補充條款與細則

一般

1. 本條款為本行《立橋推薦官證券服務活動條款及細則》的補充條款。如本條款與《立橋推薦官證券服務活動條款及細則》有任何衝突，有關本行立橋推薦官稱號評選相關內容以本條款為準。
2. 凡參加立橋推薦官證券服務活動代表接受以下補充條款及細則。
3. 除推薦獎賞外，本次活動將包含兩個稱號評選：星級推薦官、星級代言人。獲獎者將會根據以下不時調整的規則得到獎賞（**「當選獎賞」**）。

榮譽稱號	當選條件	獎賞
立橋推薦官 星級代言人	1. 已關注立橋銀行微信公眾號或立橋銀行 Facebook 賬號。 2. 通過 Facebook Post 或朋友圈，發佈推薦二維碼及活動海報並集齊 30 個讚。	1.**發佈獎賞**：發佈符合條件之客戶，可領取價值 **MOP 10** 的東望洋優惠券，限前350名，額滿即止。 2.**集贊獎賞**：集齊 **30** 個贊後，可再領取 **MOP 20** 的新苗超市優惠券，限前350名，額滿即止。
立橋推薦官 星級推薦官	1. 已推薦至少 5 位好友開通立橋銀行證券服務。 2.推薦人累計推薦的證券資產達標人數在所有推薦人中排名前 10 名。	第 1 名 現金回贈 **MOP 1888** 第 2 名 現金回贈 **MOP 988** 第 3 名 現金回贈 **MOP 888** 第 4-10 名 現金回贈 **MOP 388**

4. 以上資格統計從活動推出日起至 **2023 年 12 月 31 日**或**額滿即止**。
5. “星級推薦官”獲獎名單將於 **2024 年 1 月 20 日或之前**於我行微信公眾號及 Facebook賬號公佈。
6. 本活動不適用於兒童戶和聯名戶參與。
7. 符合“星級代言人”評選條件之客戶，可前往本行分行網點，出示手機上的宣傳帖子或朋友圈領取對應獎勵。
8. “星級推薦官”獎賞將於名單公佈後 30 個工作日內發放至獲獎者之澳門元月結單賬戶或儲蓄賬戶。
9. “星級推薦官”獲獎者須持有本行澳門元之月結單賬戶或儲蓄賬戶方可領取獎賞。獎賞將按以下優先次序發放：如推薦人持有澳門元月結單賬戶，獎賞將發放於該賬戶；否則，將發放於澳門元儲蓄賬戶。
10. 參與“星級代言人”評選之客戶，在完成任務後，最遲須於**2023年12月31日晚上11點59分前**領取獎勵，派完即止，逾期不候。
11. 星級代言人發佈獎賞名額共 350 位，集贊獎賞名額共 350 位，額滿即止。第一期當選之客戶可再次參與評選。“星級代言人”之各項獎賞，每位客戶限領一次，不得重複領取。最終獲獎資格統計以本行之記錄為準。
12. 參與“星級代言人”評選的客戶，需在領獎期間保持關注立橋銀行微信公眾號或立橋銀行 Facebook 賬號，否則將失去獲獎資格且不設候補名單。
13. 本行工作人員會對參與“星級代言人”評選的客戶發佈的帖子或朋友圈進行現場審核，符合規則方可領取獎勵，本行對此活動產生的名單保留最終解釋權。
14. “星級推薦官”名額共 10 位，額滿即止。最終獲獎資格統計以本行系統記錄的累計推薦證券資產達標人數，如兩位或以上推薦人的推薦人數一致，則排名以被推薦人最終完成指定任務時間為準。

15. 活動登記信息需確保真實及正確，如因資料不匹配或錯誤導致不獲發獎勵，將不予補發。
16. 本條款中上述稱號評選的數據、統計及結果均以本行系統記錄為準。
17. 本行保留對本條款的修訂、取消或補充的權力，本行也無需在本條款獎賞發放方式發生改變時提前通知客戶，也沒有告知變更原因的義務。
18. 若因本條款及細則或任何溝通過程中產生的任何歧義、疑問或爭議，本行擁有最終解釋權及決策權，而無需告知理由。
19. 如客戶對本次活動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+853 87965388 聯絡本行。
20. 因本活動引起的任何糾紛均適用澳門特別行政區現行法律，並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專屬管轄。